

证券代码：833789

证券简称：ST 贵之步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 至 11: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89	ST 贵之步	2020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的两位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郑靖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2019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2020年董事会工作思路。

(二)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上发布的《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及《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5）。

(三) 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经公司研究决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 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包括经营成果分析、资产负债表上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

(五) 审议《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6）。

（六）审议《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需要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关联制度》等相关制度中的部分条款。《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七）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总结2019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20年经营形式的基础上，结合公司2020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2020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八）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要求，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应内容。详情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0）。

（九）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成志辉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监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7）。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要求，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内容。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向公司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并提交该等证件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向公司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并提交该等证件/文件的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上午9:00至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31-85811056，传真：0731-85153739，联系邮箱：646366068@qq.com，联系地址：长沙市天心区书院路9号第B2、B3栋12层1212房、联系人：李琼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二)《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